

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社會領域推動中心 函

地址：241026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163
號

承辦人：郭家伶

電話：(02)29715606 分機106

傳真：(02)29894496

電子郵件：am4435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重職社字第11497414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
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896D2P3EW）

主旨：本中心辦理「114學年度種子教師教案發表暨國家檔案館
參訪」，請貴校鼓勵社會領域教師參加，並請惠予協助提供
參加教師公(差)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社會領域推動中心114學年
度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計畫目的：

(一)加強技術型高中教師對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社會
領域規劃理念及研修內容之瞭解，以落實新課綱精
神。

(二)瞭解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典藏的國家檔案資源，
豐富教師課堂教學活動及教材之設計。

(三)鼓勵教師進用國家檔案，增進專業知識及教學知能，活
化教學教材之研發設計，提高教學效果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全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、普通型高中設有專



業群科、普通型高中及綜合型高中設有專門學程、實用技能學生教師(科別不限)。

四、研習資訊：

(一)時間：114年12月12日（星期五）12：30~15：30。

(二)地點：國家檔案館(新北市林口區檔案館路1號)。

(三)時數：參與研習者，核予2.5小時研習時數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114年12月4日（四）止，填寫報名表單

(<https://forms.gle/kUj89Vbed42v7Ga88>)完成報名。中心將於研習後至全國在職進修網核發時數。

六、請各校惠予參加教師公(差)假，一般教師之往返交通費及課務派代費等均由服務學校依規定支應。

七、檢附旨揭實施計畫一份供參。如有疑義，請逕洽本推動中心助理，電話(02)2971-5606轉106或108。

正本：社會領域推動中心服務學校(除 臺中市私立嶺東高級中學 外)

副本：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(均含附件)

電 2025/11/21 14:18:49
文
交 换 章



40

線